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罗威

联系电话：0753-5873525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能：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推进乡镇民主政府发展，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3）负责组织指导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农业现代化，支持保护农民兴办各种经济组织，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工作，负责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5）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的所有的财产，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护公民的人身、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做好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

（6）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力向非农业和城镇转移，负责乡村公共设施建设和小城镇建设，开

展社会保障服务，发展科教文卫事业；

(7)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8)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机构设置

光德镇党委、政府设下列9个党政机构[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县监委派驻监察组合署办公)]不占限额。包括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县监委派驻监察组合署办公)、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产业促进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

本部门事业编制共有3个服务中心包括综合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均为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本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共有行政编制人员54人(其中10人执法编)，事业编制人员49人，工勤编制人员1人。年末实有人数86人，其中在职行政人员49人、事业人员36人，工勤人员1人。离退休人员33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人员33人。

3. 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年来我镇在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光德镇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

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工作部署、市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 and 县委“1568”思路举措，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省、市和县“百千万工程”主要目标任务清单，持续推进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全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聚焦产业发展，经济效益向上。全年引进招商引资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8 亿元，完成实际投资额 0.4 亿元，为镇域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在“四上”企业培育方面，成效初显，培育“上规”企业 2 家，大埔县利宝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大埔德丰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已入库纳统。农林牧渔总产值 2023 年为 10702.22 万元，2024 年为 12550.41 万元，对比上年增长 17%。全面完成粮食生产任务，紧紧围绕“稳粮、优供、增效”的总体目标，毫不放松抓实粮食生产，全力推进“复耕复种”工作，粮食种植面积 8395 亩，完成撂荒耕地复耕复种核查录入，有序开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与申报，推进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及“一张图”核查。大力推进“一村一品”产业布局，努力推介光德镇蜜柚和茗茶产品，我镇上寨村广东省鹰崇茶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县级农业龙头企业。

聚焦民生改善，百姓福祉向优。高度重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上澄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现已完工，污水治理率达90%。同时，圩镇、富岭村和上漳村已完善污水管网铺设，提升了污水处理设施利用率，后续项目稳步推进。完成镇纪委2024年“一镇街一实

事”民生实事，推进“光德镇公厕设备维护”“光德镇敬老院消防安全设施提升改造工程”“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综合保险”“党建引领聚合力，护苗“童”行促成长”“九社小学篮球场改造”等5项民生实事的落实。抓好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动态管理，对农村低保对象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实现“应保尽保”，做到“应退尽退”，一年来，成功落实低保政策15户30人，实施临时救助31人次。为3名退役军人申请3万元应急救助资金，为6名退役士兵提供一站式服务，收集469名退役军人就业创业需求，推送8次招聘信息。针对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推进资产资源盘活与网上交易，充分激发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扎实推进畜禽水产养殖污染排查整治方面工作、落实畜禽养殖监督管理责任落实情况专项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和开展严厉打击生猪私屠滥宰专项行动，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方案，进行全面摸底，完成7户禁养区养殖户整治，对19户生猪养殖户备案。对离岗基层老兽医身份认定自查自纠，分类确认，经走访确定22人符合认定，无存疑对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981.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13.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2555.47万元减少了641.69万元，下降33.53%，主要变动情况：主动优化支出结构减少非必要支出。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 1977.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3.78 万元，比年初预算 1555.8 万元增加 357.98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年初预算只含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行政及事业基本支出。

2024 年我镇财务运行情况总体态势良好，在我镇财务运作过程中，坚持做到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与评价，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相适应制度；在合法依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基本完成 2024 年整体收支目标，并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严格按有关文件精神实行收支两条线，明确职责，加强监督，确保我镇财务阳光运行。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镇 2024 年度自评得分为 90 分。（详见附件）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编制合理，符合本部门职责，该一级指标满分 13 分，自评分 13 分。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自评分 3 分（满分 3 分）。

一是在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我镇严格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的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县委县政府的

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二是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方面，我局能根据实际情况准确编制财政收入预算，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自评分 10 分（满分 10 分）。

一是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我镇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二是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绩效指标设置具有可衡量的指标值。

2. 预算执行情况。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得当，项目管理有力，该一级指标满分 53 分，自评分 53 分。

（1）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得 7 分（满分 7 分）

我镇编制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其中涉及了绩效管理内容。

（2）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得 8 分（满分 8 分）

①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对专项资金进行了分配。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3 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部门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按《光德镇人民政府制度汇编》中的财务审计制度等资金管理、费用支出

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清晰完整，账务处理及时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该指标自评分 5 分。

（2）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得 4 分（满分 4 分）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方面，我镇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务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预决算公开栏中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间和范围内公开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和 2023 年度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完整规范，该指标自评分 4 分。

（3）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得 18 分（满分 18 分）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方面，我镇能够达成所申报的绩效目标，该指标自评分 6 分；项目实施程序方面，2024 年我镇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该指标自评分 6 分；项目监管方面，我镇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能积极做好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工作，不存在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者差的情况，但项目资金存在支出率偏低的情况，该指标自评分为 6 分。

（4）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得 8 分（满分 8 分）

政府采购管理方面，我镇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

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政府采购合同能在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采购意向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进行公开，该项指标自评得分为 8 分。

（5）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得 8 分（满分 8 分）

我镇的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规，该指标自评分 1 分；我镇资产收益上缴及时，该指标自评分 1 分；每年能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该指标自评分 2 分；我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该指标自评分 1 分；资产管理合规，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该指标自评分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使用效益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方面情况良好。该项一级指标满分 34 分，自评得分 24 分。

（1）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得 8 分（满分 8 分）

我镇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经济成本控制方面情况好，得 3 分；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0.59 万元）<年初预算数（23.87 万元），得 2.5 分；日常公

用经费决算数(96.6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数(96.63 万元),得 2.5 分。

(2) 效率性。

效率性得 1 分(满分 1 分)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全部按时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设置了光德镇五小场所改造修缮项目绩效目标,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全部顺利实现,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自评得分 1 分;项目完成及时性自评得分 1 分。

(3)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得 10 分(满分 20 分)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管理的行业和领域的主要指标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当年主要项目支出均实现了预期效果,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10 分。

(4) 公平性。

公平性得 5 分(满分 5 分)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方面自评分 2.5 分,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安排专职人员负责信访系统案件的接收、受理、回复,并由专人对信访案件进行电话回访,同时通过设置群众意见办理投诉箱、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映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确保群众意见能及时有效地得到回应和解决;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分 2.5 分。2024 年度本部门为城乡建设而开展的各类活动得到广大群众的

好评，群众和公众的满意度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年度预算执行中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仍不够高，表现在基层部门缺乏熟悉财政管理、项目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和方法的专职人员，现有人员专业能力不足；针对此应加强现有人员对财务相关知识及制度的培训，同时在新进人员中筛选有相关专业或是相关业务能力的人员从事相关岗位工作。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绩效自评发现问题是项目经费支出进度缓慢，为此我镇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调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缓慢，造成年底财政资金冗余，同时 将会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以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和采购计划，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促使我镇在项目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方面的工作更加完善。